



ASIA
UNIVERSITY
亞洲大學



114學年度護理學系 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簡章

一律採網路報名
需繳交報名費及備審資料

依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4日
本校113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6次會議通過



招生處網站



招生報名系統



圖：就讀亞大，就是就讀一所「綜合大學」+「醫學大學」+「國際大學」

亞洲大學2024國考通過率高

系別	證照	全國通過率	亞大通過率
聽語系	聽力師	87.61%	100%
聽語系	語言治療師	88.24%	100%
護理系	護理師	49.47%	93.3%
職治系	職能治療師	60.48%	91.17%
視光系	驗光師	22%	88.4%
學士後護理系	護理師	49.47%	86%
物治系	物理治療師	21.41%	73.3%
學士後獸醫系	獸醫師	42.76%	72.73%
幼教系	幼教師	52.2%	71.4%
社工系	社工師	35.69%	40%

資料來源：亞洲大學 2024 年 12 月

圖：亞洲大學 2024 年國考通過率高，10 項國考證照通過率均高於全國平均值

QS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S ASIA | 2025 亞洲大學榮登 QS 亞洲區大學排行

今年有 984 所大學參與評比，台灣 48 所大學上榜。亞大在亞洲區排第 248 名，國內第 15 名，私校非醫大第一名。

學校	亞洲區排名	全台排名	私大排名
國立臺灣大學	26	1	
國立清華大學	39	2	
國立成功大學	41	3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42	4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66	5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79	6	
國立中山大學	83	7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91	8	
國立中央大學	112	9	
國立中興大學	120	10	
臺北醫學大學	122	11	1
國立政治大學	123	12	
國立中正大學	189	13	
長庚大學	240	14	2
亞洲大學	248	15	3

資料提供 / 英國高等教育排名機構 Quacquarelli Symonds 2024.11.07

圖：英國 QS「2025 亞洲最佳大學」排名，亞大名列全台私大第 3 名、非醫科私大第 1 名



圖：亞大校長蔡進發（右 5）、AMD 院士 Ralph Wittig（右 6）等，雙方人員在 AMD 加州總部合影。

本校全面推動國際移動力 318 計畫。

(學生必備 3 種語言、輔助 4 年至少出國 1 次、透過 8 種途徑送學生到國外實習)

新南向築夢，亞大獲高教補助第 1 名(獲准前往印尼設置「臺灣教育中心」)。

亞洲大學設立 12 大研究中心，師生展現辦學特色與成效。

亞洲大學大手筆提高新生獎學金加碼到 480 萬元(含海外雙聯碩、博士助學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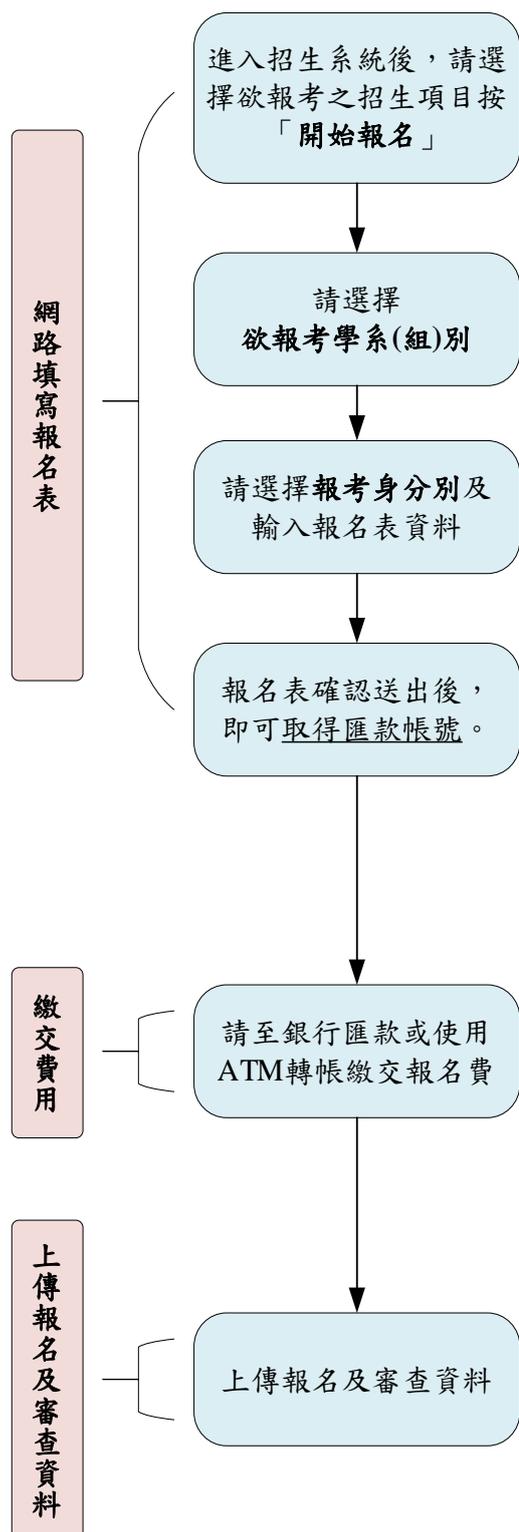


圖：亞大校長蔡進發(右 2)、美國哈佛大學醫學院 Alireza Haghighi 教授(右 4)、黃光彩講座教授(右 1)，前往 NVIDIA 總部，與 NVIDIA 創辦人黃仁勳(右 3)，針對智慧醫療領域深入交流。

歡迎加入亞洲大學，成為亞大一家人！

校址：台中市霧峰區柳豐路 500 號 招生諮詢專線：04-23323456#3132~3135 網址：<https://rd.asia.edu.tw>

報名流程及繳交資料



簡章公告時間：**113年12月31日(二)**

網路報名起迄時間：

114年4月8日(二)至114年6月4日(三)下午11:59止。

網址：https://recruit.asia.edu.tw/asia_recruit/

請選擇報考身分別及確實填寫報名表資料

繳費方式請參閱「網路報名繳費方式說明」
報名資料請務必再三確認後再送出。

繳費日期起迄時間：

114年4月8日(二)至114年6月4日(三)下午11:59止。

報名費請至銀行匯款或ATM轉帳，恕不收取現金與郵政匯票。

上傳報名及備審資料：

(一)報名及審查資料：

- 1.脫帽正面半身照片。
- 2.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
- 3.報名費明細表(收據)。
- 4.備審資料。

(二)上傳截止日期：

114年6月5日(四)下午11:59止。

必須完成備審資料上傳作業並完成確認。

亞洲大學

114 學年度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作業日程表

項目	作業日程
簡章公告	◇ 113 年 12 月 31 日(二)
報名暨繳費時間 (一律採網路報名)	◇ 114 年 4 月 8 日(二)早上 9:00 起，至 ◇ 114 年 6 月 4 日(三)下午 11:59 止 ◇ 報名網址： https://recruit.asia.edu.tw/asia_recruit/
審查資料上傳時間	◇ 114 年 4 月 8 日(二)早上 9:00 起，至 114 年 6 月 5 日(四)下午 11:59 止 ◇ 考生應繳交之審查資料，一律以網路上傳方式分項「上傳審查資料」後，始完成報名程序。 ◇ 完成報名作業後，考生即可自行上網查詢是否完成報名作業。查詢網址： https://recruit.asia.edu.tw/asia_recruit/
開放成績查詢/ 寄發成績通知單	◇ 114 年 6 月 13 日(五)下午 5:00(預定)
申請成績複查	◇ 114 年 6 月 16 日(一)至 114 年 6 月 20 日(五) 【以掛號郵寄(郵戳為憑)或親自送交本校招生處】
正取生網路報到登錄手續	◇ 報到日期：114 年 6 月 23 日(一)至 114 年 6 月 30 日(一)下午 5:00 止 ◇ 報到網址： https://recruit.asia.edu.tw/asia_recruit/
備取生網路備取遞補意願登錄手續	◇ 正取生逾時未登錄，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備取生逾時未登錄，視同放棄備取遞補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備取生備取遞補手續	◇ 114 年 7 月 2 日(三)上午 12:00 後 ◇ 之後若仍有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得遞補至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前，本校將個別通知再遞補錄取者。

諮詢服務一覽表

校址：41354 台中市霧峰區柳豐路 500 號	
總機：(04) 2332-3456	
網址： https://www.asia.edu.tw/	
招生處網址： https://rd.asia.edu.tw/	
詢問問題類別	服務單位與分機
報名、考試、成績查詢、報到、遞補等招生問題	招生處 3132~3135
面試時間	各學系，分機詳見簡章內文「壹拾參」、招生名額與考試科目及相關規定」
註冊、新生入學手冊、學分抵免	註冊與課務組 3122、3124
就學貸款、兵役	學務處生輔組 3212、3214
學雜費繳交事宜	總務處出納組 3350、3351
住 宿	學務處宿服組 3261

目錄

壹、報考資格.....	3
貳、修業規定.....	3
參、招生方式.....	3
肆、報名方式與日期.....	4
伍、網路報名程序及繳費方式	4
陸、上傳報名資料及備審資料	5
柒、錄取標準.....	7
捌、成績查詢.....	7
玖、成績複查辦法.....	7
壹拾、錄取生報到手續及注意事項.....	8
壹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9
壹拾貳、招生名額與考試科目及相關規定	11

附件

- 附件一、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 附件二、工作證明書
- 附件三、國外學歷報名考生切結書
- 附件四、成績複查申請表
- 附件五、遞補同意書
- 附件六、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
- 附件七、亞洲大學考生申訴處理辦法
- 附件八、亞洲大學交通路線示意圖
- 附件九、亞洲大學校園地圖

亞洲大學

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為確保您的個人資料，隱私及權益之保護，請詳細閱讀亞洲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所為以下「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一、機構名稱：亞洲大學。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基於辦理本校招生入學考試相關之試務(134)、提供學業成績、考試成績、招生、證明使用之資(通)訊服務(135)，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136)、教育研究及統計研究分析(157)、學(員)生資料管理(158)、學術研究(159)及經錄取報到後，本校學籍資料使用，或經考生同意之目的。

三、個人資料蒐集之方式：

透過考生親送、郵遞、傳真或網路報名而取得的考生個人資料。

四、個人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校所蒐集之考生個人基本資料分為基本資料及考生申請特殊應考服務需求等試務處理所需資料。基本資料有：識別個人者(C001)、識別財務者(C002)、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003)、個人描述(C011)、移民情形(C033)之居留證、學校紀錄(C051)、資格或紀錄(C052)、應考人紀錄(C057)、種族或血源來源(C113)、職業(C038)、現行受僱情形(C061)、僱用經過(C062)、著作(C065)等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或護照號碼、生日、相片、性別、教育資料、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遞地址、聯絡資訊、工作經歷、轉帳帳戶、低收入戶證明方式、中低收入戶證明方式、考試成績等；考生若有申請特殊應考服務，另包含健康紀錄(C111)等個人資料類別。

五、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一)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

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辦理考試個人資料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二)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

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經考生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三)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

本校各單位及本於完成上開蒐集目的之相關合作單位，包含教育部或其他行政、學術研究機構等。

(四) 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

1. 本校進行試務、錄取、報到、查驗、註冊、入學生管理等作業，考生(或家長、監護人)之聯絡，基於試務公信的必要揭露(榜示)與學術研究及其他有助上開蒐集目的完成之必要方式。
2. 本校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六、考生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導致無法進行報名、緊急事件無法聯繫、甄試通知或錄取報到通知無法送達等等，影響考生參加招生、後續試務與入學之權益。

七、考生得於資料利用期間依個資法規定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考生得以書面、傳真、電話等方式與本校聯絡(相關聯絡方式請詳見報名簡章)，行使上述之權利。

八、考生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考生將立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本校辦理更正。

九、本校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十、若考生向本校提出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妨礙本校執行職務或完成上開蒐集目的，或導致本校違背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時，本校得繼續蒐集、處理、利用或保留個人資料。

(註)：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0956%0c>

壹、報考資格

- 一、 國內公私立護理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境外護理專科以上學校畢業。
- 二、 公私立護理專科進修(補習)學校畢(結)業，並取得畢業證書或結業證明文件。
- 三、 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三條規定者(請參閱附件一)。
- 四、 除符合上項規定外，另須具備工作年資經驗，並檢附相關證明(請參閱附件二)。
- 五、 外國學生、大陸地區居民、僑生及港澳生不得申請，但非以就學事由已在台灣取得合法居留身分者，不在此限，惟經錄取入學後不得以就學事由申請居留。外國學生、大陸地區人民、僑生及香港澳門居民逕依「外國學生來台就學辦法」、「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就學專科以上學校辦法」、「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辦理。
- 六、 持境外學歷申請者須符合相關學歷採認法規規定。
- 七、 考生資格含學歷、其他相關條件要求之認定，以報名完成送達本校之證明文件為準，所有學歷證明文件，經驗證若與考生登錄之報名資料不符或證件有假借、冒用、偽造或變造，則撤銷其錄取資格，並由考生自負法律責任。考生能否應試、錄取後能否就讀，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或遵照所屬機關或上級機關之規定辦理。

貳、修業規定

本校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之修業年限以2年為原則，除得依規定辦理休學外，並得延長修業年限2年，修業期滿修畢規定學分，授予學士學位。

參、招生方式

- 一、 採取「備審資料」方式進行。
- 二、 由護理學系就通過報名資格審查考生之送審資料評定成績。

肆、報名方式與日期

一、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

考生網路報名後，本校依上傳資料內容審核報考資格，經審查後若不符者為未完成報名程序，其所上傳之備審資料亦不予評分，故請考生先行審慎確認報考資格，若有資格不符者請勿報名！

二、報名日期：114年4月8日(二)~114年6月4日(三)下午11:59止。

伍、網路報名程序及繳費方式

一、報名程序：

報名網址	https://recruit.asia.edu.tw/asia_recruit/
報名時間	114年4月8日(二)~114年6月4日(三)下午11:59止。
報名步驟	1.選擇報考管道(114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 2.輸入身分證字號申請報名帳號(密碼請自行設定) 3.輸入並確認報名資料 4.請選擇報考身分別 5.取得繳費帳號 6.至金融機構匯款或ATM轉帳繳交報名費
備註	※考生基本資料若有錯誤，請於報名截止時間內自行登入系統更改資料。 ※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上述報名及上傳程序，若有任何一項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網路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為24小時開放，請盡量於報名時間截止前2小時完成報名，以免網路壅塞造成無法完成審查資料上傳。

二、報名費繳交方式：

報名費	新台幣 700 元整，繳交後概不退還。
繳費時間	114年4月8日(二)~114年6月4日(三)下午11:59止。
繳費方式說明	1. ATM轉帳：【國泰世華銀行代碼:013】，若使用ATM轉帳繳費完成後，請檢查ATM交易明細表帳戶的餘額是否已扣款，並可再查「交易金額」欄或「手續費」欄（持國泰世華銀行金融卡至國泰世華銀行自動櫃員機轉帳繳費者免扣手續費）是否出現金額以確定完成轉帳繳款，若無扣款紀錄即表示轉帳失敗，請依轉帳繳費方式再次進行轉帳，或向金融卡發卡銀行確認所持之金融卡是否有轉帳功能。 ATM「交易明細表」即為考生之繳費收據，請自行影印並妥為保存，以便日後若有疑義時核帳之用。 2. 金融機構匯款：【戶名：財團法人亞洲大學】、【匯款銀行：國泰世華銀行

	<p>南投分行】。有關繳費收據，請自行影印並妥為保存，以便日後若有疑義時核帳之用。</p> <p>(1)請持金融卡至各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有關金融機構收取之轉帳手續費由轉出帳號負擔)，逾期未繳費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p> <p>(2)繳費完成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若「交易金額」及「手續費」欄沒有扣款紀錄，即表示轉帳未完成，請依繳費方式再次完成繳費(持國泰世華銀行金融卡轉帳繳費者免扣手續費)。</p> <p>(3)使用自動櫃員機(ATM)繳費轉帳者，請儘早持存摺至原行庫補登錄以確定轉帳成功。若因報名費不正確(不足額或溢繳)、帳號寫錯、轉帳未成功而延誤報名作業，由考生自行負責。</p> <p>(4)至各金融機構臨櫃匯款繳費，匯款手續費自行負擔，逾期未繳費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p> <p>3. 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申請手續如下： 於報名資料中檢附戶籍地所在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本校收到報名資料後將進行文件審核。</p>
備註	<p>※ 繳費完成後，請列印保留交易明細表或收據影本，並同時注意是否轉帳繳費成功，本招生考試接受現場繳費，有關本校之交通路線示意圖與校園地圖，請參閱附件八及附件九。</p> <p>※ 有關役男申請延期徵集入營緩徵等相關事宜，係依相關法令規章自行申請與辦理，請考生特別注意。</p>

陸、上傳報名資料及備審資料

一、報名資料包含：

1. **脫帽正面半身照片**：請勿上傳生活照及自拍照等不合規定之照片。

類型限定為**JPG**或**JPEG**圖檔，檔案大小限制為**1MB**。

影像尺寸像素：500×400。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或歷年成績單)**：

類型限定為**JPG**或**JPEG**圖檔，檔案大小限制為**1MB**。

3. **報名費明細(收據)**：

類型限定為**JPG**或**JPEG**圖檔，檔案大小限制為**1MB**。

※以「**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報名者可免收報名費，並須於報名系統中勾選「**低收入戶**」及上傳**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相關證明文件。

註：各類報考資格考生應繳學歷證件資料並上傳至系統中。

	項次	考生身分、資格	需上傳之資料
學歷證件	1	應屆畢業生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應加蓋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章戳)、113 學年度之歷年成績單正本或在學證明(三擇一)
	2	非應屆畢業生	畢業證書影本(需加蓋原學校章戳或與原件相符單位章戳)
	3	同等學力	同等學歷證件影本【詳見簡章壹「報名資格」及附件一「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需加蓋原學校章戳或與原件相符單位章戳)
	4	外國學歷	(1)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一份。 (2) 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影本一份。 (3) 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備註:請向內政部出入境管理局申請「入出境紀錄」)一份。但申請人係外國人、僑民或持高級中等學校學歷者免附。 (4) 外國學歷切結書(附件三)。 *前項第三款文件,應包括國外學歷修業之起迄期間。
報考身分	1	中低、低收入戶	另需上傳交戶籍地所在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 <u>中低、低收入戶證明文件</u> 正本
	2	現役軍人及軍事機關現職服務人員	另需上傳交國防部(或各總司令部)同意報考之證明文件影印本、軍人身分補給證影本
	3	在營預官或常備兵	另需上傳繳交服役部隊出具 <u>開學日前</u> 可退伍之證明文件正本

※報考資格之學歷證件以網路上輸入之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料為依據，於錄取後註冊時驗證報名所有相關證件正本。

二、備審資料包含：

1. 備審資料：

上傳類型限定 **PDF** 檔，大小 **30MB**。

請將備審資料合併成一個檔案後轉為 **PDF** 檔，再上傳至系統中。

2. 報名及審查資料上傳後，請務必確認資料是否上傳成功，如導致權益受損時，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請考生特別注意。

3. 網路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為24小時開放，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勿於報名時間截止前30分鐘上傳相關資料，若因上傳資料期間已超過報名時間截止導致系統關閉後無法上傳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請考生特別注意。

柒、錄取標準

- 一、總成績之核計方式，請參閱「**壹拾貳、招生名額與考試科目及相關規定**」。
- 二、招生委員會依學系考生之總成績訂定正、備取錄取名額及最低錄取標準。其中、備取生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若正取生有缺額，則由備取生依序遞補至核定招生名額額滿為止；若正取生錄取不足額，則無備取生；學系考生未達最低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有關學系之正、備取錄取標準及名單，係由招生委員會決議後公布。
- 三、若總成績相同者，悉依「**壹拾貳、招生名額與考試科目及相關規定**」表中之「總成績相同時錄取優先順序」為準。如有特殊情況，由招生委員會討論決議之。

捌、成績查詢

- 一、訂於 114 年 6 月 13 日(五)下午 5:00 公布榜單於本校招生處網頁 (<https://rd.asia.edu.tw>)。
- 二、成績通知單預定於 114 年 6 月 13 日(五)寄出，考生於 114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中午前尚未接獲者，務請以電話查詢，否則導致權益受損時，概由考生自行負責，本會不予補救，請考生特別注意。
- 三、請考生自行上網查閱成績，本校不接受電話查榜。

玖、成績複查辦法

- 一、成績複查日期：114 年 6 月 16 日(一)至 114 年 6 月 20 日(五)下午 5:00 止。請以書面向本校招生處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若未依規定而損及考生權益者，由考生自行負責。
- 二、申請手續：
 - (一)欲申請成績複查者，請填寫「114 學年度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成績複查申請表」(請參閱附件四)，連同成績單影本及複查工本費(每項目均為新臺幣 50 元整，請以郵政匯票方式辦理，抬頭書明「財團法人亞洲大學」)。
**郵寄地址：41354 台中市霧峰區柳豐路 500 號
亞洲大學招生處。**
 - (二)採通訊方式辦理。
 - (三)請附**限時掛號回郵信封**，並填妥收件人姓名、地址及貼足郵資。
 - (四)已錄取之考生，經複查發現其總分低於最低錄取標準時，即取消其錄取資格，該考生不得異議。
 - (五)考生接獲成績通知單後，發覺有權益受損時，請於上述指定日期內備妥成績單及相關證明文件，逕寄本校招生處處理。
- 三、凡複查成績者，不得要求影印、抄寫、拍攝及重新閱卷。

壹拾、錄取生報到手續及注意事項

- 一、正取生網路報到暨備取生遞補意願登錄係採網路方式進行，如在報到前未收到錄取通知單者，請盡速與招生處聯繫，並先行上網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以放棄錄取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考生不得以未接獲通知信函為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二、正取生網路報到暨備取生遞補意願網路登錄作業：114年6月23日(一)至114年6月30日(一)下午5:00止。
- 三、正、備取生應於登錄截止時間前至招生報名系統(https://recruit.asia.edu.tw/asia_recruit/)，正取生進行報到登錄作業，備取生進行備取遞補意願登錄作業，逾期未完成登錄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及備取遞補資格，錄取生不得以任何理由異議。
- 四、**備取生遞補作業：**
 - (一)學系之正取生若有缺額，將由學系之已登錄遞補意願之備取生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遞補，若總成績相同者，其參酌順序為：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3.個人簡歷。
 - (二)本校將以考生於報名時所提供之通訊電話進行連絡，如未接通者，將另行寄發簡訊通知，於發送簡訊起2日內，未回覆者視同放棄遞補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 (三)考生於收到通知後一日內，填妥「114學年度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遞補同意書」(請參閱附件五)且以電子郵件或傳真至招生處，並再以電話確認，且於三日內將正本寄達本校招生處，始完成流用遞補手續，一經確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異議。
 - (四)已完成報到錄取生再放棄錄取資格之缺額，本校將以電話通知方式依序通知有遞補意願之備取生遞補。
- 五、有關錄取名額與備取遞補等事宜，係由招生委員會決議後行之。
- 六、考生於錄取、報到或註冊後欲放棄錄取資格者，另需填寫「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附件六)寄到招生處；另欲放棄就讀本校者，本校將另行寄發電子信箱及簡訊通知，於電子信箱與簡訊寄送起3日內，未收到「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者，視同無就讀意願，本校將由備取生中逕行遞補，錄取生不得異議。
- 七、本考試備取生遞補作業截止日為本校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其所遺招生缺額將不再遞補，考生不得異議。
- 八、錄取生於入學時須繳交指定學科修業證明(證明已完成修列報考資格規定之指定學科及學分數)、學歷(力)證件影本(需加蓋原學校章戳或與原件相符單位章戳)，逾期仍未繳交者即以自動放棄入學資格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九、考生報名、考試、報到及註冊期間，所繳驗之學歷(力)證件及相關資料，若發現有重大違規事宜、冒名頂替、偽造、變造、假借、冒用、塗改或不合入學資格之情事者，以及不符報考資格者，一經發現查明者，即取消報名資格，不准參加考試；若已錄取後始發覺查明者，則取消錄取資格，不准報到註冊；若於註冊入學後始發覺查明者，則開除學籍；如畢業後始發覺查明者，則依法追繳其所獲學位證書並公告撤銷其所獲學位及專案報請教育部備查。
- 十、錄取生應在註冊截止日前完成繳費註冊(註冊繳費日期以實際公告為主)，逾期未完成註冊繳費者，視同無就讀意願，本校將由備取生中逕行遞補，錄取生不得異議。有關入

學註冊等相關事宜，本校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將另行寄發通知。

壹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 一、考生一旦完成報名後，上述所繳證件、文件、影本、報名費及各形式審查資料，無論是否完成報名手續、考試及錄取與否，一經繳交概不退還或借出影印，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動報名資料，若因故無法參加考試者，報名費將不予退還。
- 二、**有關報名退費之相關事項與申請，請至亞洲大學招生處網頁之「表單下載」，並點選下載「各招生學制退費申請書」。**亞洲大學招生處網頁：<https://rd.asia.edu.tw/>。
- 三、持國外學歷證件之本國籍考生需填具外國學歷報名考生切結書(請使用本簡章附件三或上招生處網頁下載使用)並繳交經當地國之本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學歷證件影本及成績單影本。
- 四、持國外學歷證件之本國籍考生，經錄取後應於本校驗證報到時繳驗已加蓋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戳記之學歷證件、歷年成績單及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記錄，逾期未繳交或未符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相關規定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 五、具有僑居加簽身分役男於國外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再返國就讀相同等級或低於原等級學校，並不符合「歸化我國國籍者及歸國僑民服役辦法」第4條第2項之在學緩徵條件，請考生務必注意。
- 六、現役軍人及軍事機關現職服務人員報名時，除上項手續外，並應繳交國防部(或各總司令部)同意報考之證明文件影印本，其正本於入學時視需要檢驗。
※現役軍人及現任軍事機構服務人員，須繳驗軍人身分補給證影本。
- 七、在營預官或常備兵報名時，須附服役部隊出具開學日前可以退伍之證明文件，方准報考。
- 八、警官學校畢業生報名時，須附服務期滿或內政部同意報考之證明文件影本。入學註冊時，並須繳交離職證明或同意入學證明。
- 九、現役軍人及軍事機關現職服務人員、在營預官或常備兵、警官學校畢業生、師範校院或教育體系公費畢業生，或其他公務單位之考生，能否報考及就讀，悉由所屬管轄機關規範，考生應自行按所屬管轄機關規定辦妥手續，本校不予審核。若未經許可，自行以一般生身分報考，錄取後如發生無法就讀問題時，一切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不予保留入學資格。
- 十、香港立案各校院學生，須繳驗教育部驗印之畢業證書影印本，或由學校所發附核准入學學籍文號之四下肄業證明(此項證明須經教育部駐港代表加蓋印章)；持四下肄業證明報考者，經錄取後，應繳驗正式畢業證書，否則依教育部規定不予核准入學。
- 十一、以應屆畢業生身分報考經錄取者，若因故無法於註冊入學時補繳指定學科修業證明及學歷證件者，則註銷其入學資格。
- 十二、原則上錄取生不得申請保留學籍。若入學後經審核通過辦理休學者，於申請復學時原入學學系已停止招生，得由本校輔導至相關學系就讀。
- 十三、另身心障礙(含行動不便)考生於現場報到時，若有需求亦可向本校提出申請。
- 十四、本次招生考試有明定違反性平原則之申訴制度，申訴方式請參考本校「亞洲大學考生申訴處理辦法」(附件七)。
- 十五、考生對本項招生考試認有損及其權益，經反映本校並接獲處理通知後仍有疑慮者，得於15日內以書面向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本校將依「亞洲大學考生申訴處理

辦法」(附件七)進行調查處理。考生對於招生委員會處理申訴之結果若有不服，得依法再提行政爭訟。

- 十六、其他未盡事宜除依本簡章規定辦理外，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若相關法令規章未明定，仍造成疑義者，由本招生委員會研議方案，經主任委員批核，或報請主任委員召開臨時委員會議討論作成決議後施行之。

壹拾貳、招生名額與考試科目及相關規定

招生學系	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0 名
報考資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國內公私立護理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境外護理專科以上學校畢業。 2.公私立護理專科進修(補習)學校畢(結)業，並取得畢業證書或結業證明文件。 3.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三條規定者。 4.除符合上項規定外，另須具備工作年資經驗，並檢附相關證明。
考試方式	<p>備審資料(100%)：</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應屆畢業生請繳交在學證明)(影本需蓋與正本相符合章) 2.專科歷年成績單影本(影本需蓋與正本相符合章) 3.個人簡歷(A4 格式) 4.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護理師證書、工作年資證明、護理專業能力進階證明、參與研究計畫證明、醫護相關著作發表、護理相關獲獎紀錄、個人或職場工作榮譽事蹟、醫護相關修課證明、醫護相關專業證照、語文檢定證明、醫護相關學會會員、職場或學生幹部、推薦函.....等)
總成績 計算方式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30%)+個人簡歷(20%)+其他有利審查資料(50%)
總成績相同時 錄取優先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最高學歷歷年成績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3.個人簡歷
上課時間	每週週間 4 天夜間上課為原則。
先修科目	無
畢業學分數	系核心專業必修 40 學分、系自由選修課程 30 學分；畢業總學分數 70 學分。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錄取標準：悉依本簡章「捌、錄取標準」辦理。 2.收費標準：悉依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辦理。(收費標準請參考本校會計室網頁：https://acc.asia.edu.tw/) 3.學生入學滿一年仍未持有護理師執照者，二年級須選修「臨床實務整合實習」課程；如已取得護理師執照則無需修讀實習課程。 4.本系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二年制課程規劃以實務為導向之醫護專業課程為主，入學後不須修讀校訂必修或通識課程。 (2)開設「智慧照護與創業(生成式 AI 創新照顧、智慧行動照護 App、產後照護產業分析與創業、長照產業分析與創業等課程)」、「跨文化護理(基礎醫護日語、醫護應用英文、性別與健康照護等課程)」、「護理專業發展(輔助療法、中醫照護應用、復健護理與輔具應用、傷造口護理、臨床急重症護理處置等課程)」、「公共衛生護理(含公共衛生師考照課程)」等四大類課程，滿足學生畢業後進階發展之需求。

- (3) 畢業時取得公共衛生師 18 學分以上修課證明，依公共衛生師法得報考考選部專技人員公共衛生師考試。
- (4) 多元師資陣容：擁有博士級以上多元師資陣容，專長涵蓋成人護理、產兒護理、急重症護理、中醫護理、長期照護及智慧醫療等，並融入創新教學與 AI 應用，打造在職護理教育新典範。
- (5) 智慧創新教學：接軌人工智慧未來世代，本系課程設計結合生成式 AI 與元宇宙技術，採多元創新教學法，包括生成式 AI 應用、問題導向學習、專題導向學習、元宇宙學習等，營造互動性學習環境，培養學生臨床決策、創新思維與跨領域合作能力，全面提升專業競爭力。
- (6) 致力學生國際化：邀請國際學者蒞臨演講、國際護理實習，並與美國凱斯西儲大學、新加坡南洋理工學院、澳洲西雪梨大學等締結姐妹校；與日本最具規模之伸江福祉會長照機構簽訂國際實習合約，鼓勵學生跨文化見/實習。此外，成立尼泊爾國際醫療志工團，使學生能運用所學服務國際弱勢族群，發揮陽光利他精神。
- (7) 高規格教學資源：
- a. 設有基礎醫學專業教室、護理技術示範教室、臨床護理教學中心、產兒護理教學中心(含樂得兒產房、嬰兒室、兒童治療性遊戲區)、問題導向學習教室、護理衛教室、智慧護理講堂、未來護理中心暨元宇宙基地等。
 - b. 備有 3D 互動式解剖教學系統、3D Organon VR 人體解剖教學系統、真人連續水平切片浸泡標本、真人散骨、全台唯一之產婦模擬人 Victoria、智慧嬰兒、Nursing Anne & Kelly 智慧模擬人、生成式 AI 虛擬病人等高階智慧化教學設備輔助學習。
- (8) 畢業即就業：本系學生得申請亞大附醫在學獎助學金，一年最高 13 萬，畢業後直接進入亞大附醫總院或豐原分院就業。
- (9) 直升研究所：入學後得依「亞洲大學學生學士班學生修習碩士班課程作業要點」，申請護理學系碩士班升學進修。

聯絡方式

網址：<https://nur.asia.edu.tw>，電話 04-23323456 轉分機 5149。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錄)

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25 日臺教高通字第 1112200196A 號

第 3 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一、 二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 修讀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下學期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八十學分以上，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 三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或退學三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 修讀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下學期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 五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或退學三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 修讀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下學期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四)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二百二十學分以上，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四、 大學學士班（不包括空中大學）肄業，修滿二年級下學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五、 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六、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一)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二)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七、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一) 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四年以上。

(二)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八、符合年滿二十二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八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一) 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二)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三)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四)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五)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九、持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證書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

十、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五年制專科學校或大學學士班，準用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中華民國一百年七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後，本標準一百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修正施行前，已修習前項第八款第二目所定課程學分者，不受二十二歲年齡限制。

亞洲大學
114 學年度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
工作證明書

姓 名		身分字號	
出生年月 日		性 別	
服務部門		擔任職務	
工作內容		工作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任 <input type="checkbox"/> 約聘
備 註			
任職起迄期間：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服務年資共計： 年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現仍在職 <input type="checkbox"/> 現已離職			

服務機構全銜：

機構地址：

聯絡電話：

考生簽章：

服務單位核章：

※以上各項資料均屬確實無誤，如有不實證明，願負法律責任。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14 學年度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

國外學歷報名考生切結書

本人所持國外學歷證件確為教育部認可，經駐外單位驗證屬實，並保證於錄取後報到時，繳驗已加蓋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戳記之學歷證件、歷年成績單及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記錄，若未如期繳交或經查證不符合貴校報考條件，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亞洲大學招生委員會

國外校院名稱：

學校所在國及州、省、郡別：

立書人：

報考學系組別：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亞洲大學
114 學年度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
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報考系所		准考證號	
姓 名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複查項目 (申請考生自填)		原始成績 (申請考生自填)	複查結果
1			
2			
3			
4			
每項目複查費用新臺幣 50 元整，總計_____元整。			

※注意事項

- 一、本表除「複查結果」不必填寫外，其餘各欄務請填寫清楚。
- 二、請自行計算複查費金額並購買郵政匯票，抬頭請書明「財團法人亞洲大學」。
- 三、有關初試及複試成績複查日期，請參閱招生簡章，採通訊申請，以郵戳為憑。
- 四、申請時請填妥本表向本校招生處提出申請，並附成績單影本、限時回郵信封(請貼足郵資)及複查費用匯票，否則不予受理。

(請沿虛線剪下本校招生處地址，並黏貼於標準信封上)

41354 台中市霧峰區柳豐路 500 號

亞洲大學招生處 啟

准考證號(考生自填)

亞洲大學
114 學年度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
遞補同意書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准考證號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p>本人同意遞補 貴校 <u>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u> 茲以此據辦理通訊遞補，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 亞洲大學招生委員會</p>			
身分證正面影本		身分證背面影本	

立書人：_____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1、考生同意遞補者，請填妥本同意書並經簽名後，將本同意書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或親送至本校招生處，或先行傳真並電話確認，再將正本寄達。
- 2、遞補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慎重考慮。
- 3、招生處：(04) 2332-3456 分機 3132~3135，傳真：(04) 2332-1059。

亞洲大學
114 學年度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
放棄錄取資格切結書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准考證號		聯絡電話	電話：() 手機：
<p>本人自願放棄 貴校 <u>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u>之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p> <p>此致 亞洲大學招生委員會</p>			
身分證正面影本		身分證背面影本	

立書人：_____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1、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切結書並經簽名後，將本切結書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或親送至本校招生處，或先行傳真並電話確認，再將正本寄達。
- 2、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錄取生慎重考慮。
- 3、招生處：(04) 2332-3456 分機 3132~3135，傳真：(04) 2332-1059。

亞洲大學考生申訴處理辦法

93.06.20 日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93.07.09 日教育部台高(一)字第 0930090437 號函修訂

105.10.18 105 學年度第 4 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105.11.23 105 學年度第 5 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105.12.06 亞洲秘字第 10500105690 號函發布

111.7.20 110 學年度第 17 次招生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 宗旨

本校為維護招生公平性、保障考生權益及處理招生糾紛，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申訴範圍

- 一、考生對於招生考試認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重大行政瑕疵。
- 二、凡招生簡章規定不明確，致考生認有損其權益者。
- 三、報考本校招生考試之考生於考試過程中，認有違反性別平等原則之情事。

第三條 申訴要件

本校各項招生考試考生對前項申訴範圍，應先向招生委員會反應，業經招生業務承辦人員處理或提報上級主管協調後仍無法解決者，得向本校考生申訴處理小組提出申訴，同一案件申訴以一次為限。

第四條 組織

- 一、本校為處理招生申訴案件，於招生委員會下得設考生申訴處理小組，置委員三至五人，由校長自招生委員中遴聘，並指派一人為召集人，並得就申訴案件之性質，聘請具有法律或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作諮詢。
- 二、小組委員之任期為一年，連聘得連任。
- 三、小組開會應有委員三分之二出席始得開議，除評議書之決議應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同意外；其餘事項之決議，以出席委員超過半數定之。
- 四、委員對申訴案件有利害關係者應自行迴避，不得執行職務。

第五條 申訴及處理程序

- 一、考生申訴應於接獲本校處理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內以書面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惟因不可抗力，致逾期限者，得向小組聲明理由，請求許可。
- 二、考生申訴事項應以書面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提出，並應記載申訴人姓名、入學考試名稱、准考證號、報考系所組別、聯絡住址及電話、申訴之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
- 三、小組收到考生申訴案件後，應於半個月內召開委員會議處理，負責評議。
- 四、申訴提起後，申訴人就申訴事件或其牽連之事項，提出民事訴訟、刑事訴訟或行政訴訟者，應即通知考生申訴處理小組。小組獲知後，應即中止評議，俟訴訟終結後再議。惟連帶影響其他考生權益之申訴案不在此限。
- 五、小組會議之召開以不公開為原則，但相關系所主管及其他相關人員應列席會議說明事件經過。
- 六、評議內容涉及申訴人或關係人之隱私、或招生委員會之機密資料應予保密。
- 七、申訴案件由申訴處理小組指派專人受理，並於收件後三十日內回覆。
- 八、評議書經校長核定後送達申訴人及原處分單位。

第六條 評議效力及執行

原處分單位如認為評議書有與法規抵觸或窒礙難行者，應列舉事實及理由陳報校長，校長如認為有理由時，得移請小組再議，並以一次為限。評議書經完成行政程序後，原處分單位應即採行。

第七條 本辦法經校級招生委員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A. 搭車方式

- 一、搭乘高鐵 搭乘高鐵至台中烏日站，由一樓大廳層 6 號出口方向轉搭乘中台灣客運 151 路公車(請注意往亞洲大學/往市區為不同月台)至亞洲大學站下車即可。
- 二、搭乘台鐵 搭乘台鐵至台中站，由舊站出口步行至對面台灣大道與綠川東街路口，轉搭乘台中客運 201 號或 108 號公車到亞洲大學站下車；或由東站(復興路)出口搭乘總達客運 6322 號公車到亞洲大學安藤館站下車，約 40 分鐘即可抵達。
- 三、其他 行經本校直達路線另有 243 公車；或可搭乘 6871、6899 號公車至光復新村站下車，轉搭 201、108、151 號公車至亞大下車。

B. 開車方式

- 一、經國道一號：
(中山高速公路) 經國道一號轉國道三號南下草屯方向，於 211 公里處「霧峰交流道」下，經中二高引道後右轉台三線省道往草屯方向，直行遇柳豐路/中 110-1 鄉道右轉即可到達。
- 二、經國道三號：
(福爾摩沙高速公路) 經國道三號，於 211 公里處「霧峰交流道」下，經中二高引道後右轉台三線省道往草屯方向，直行遇柳豐路/中 110-1 右轉即可到達。
- 三、經國道六號：
經「國道六號」往台中方向，接中二高往北，於 211 公里處「霧峰交流道」下，經中二高引道後右轉台三線省道往草屯方向，直行遇柳豐路/中 110-1 右轉即可到達。
- 四、經中投公路 經「中投公路(63 號快速道路)」，於 9.5 公里處「丁台匝道」下，轉丁台路後途經福新路往霧峰市區方向直行，遇柳豐路/中 110-1 後右轉即可到達。
- 五、經 74 號快速：
(西屯、南屯、彰化) 從 74 號快速道路往西，於 200 公里處「快官交流道」下，接中二高往南由 211 公里處「霧峰交流道」下，經中二高引道後右轉台三線省道往草屯方向，直行遇柳豐路/中 110-1 右轉即可到達。
- 六、經 74 號快速：
(潭子、北屯、太平、大里) 經 74 號快速道路往東，於 211 公里處「霧峰交流道」下，經中二高引道後右轉台三線省道往草屯方向，直行遇柳豐路/中 110-1 右轉即可到達。
- 七、經 76 號快速：
(東西向快速) 經 76 號快速道路往南投(32.6 公里)接中二高往北，於 211 公里處「霧峰交流道」下，經中二高引道後右轉台三線省道往草屯方向，直行遇柳豐路/中 110-1 右轉即可到達。
- 八、經台三省道：
循台三線省道，由霧峰中正路往霧峰/草屯方向行駛，直行遇柳豐路/中 110-1 轉入即可到達。
- 九、衛星定位點： X：120.687100 Y：24.047685

亞洲大學校園地圖

